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收入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的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科目“110040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列“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按照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主要用于老年人福利、残疾人福利、儿童福利、社会公益四个方面，具体为：

（一）老年人福利方面。支持当年未入选“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的地区实施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改造、防疫物资及消防设施器材等设施设备购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培育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发展，提高城乡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覆盖率；支持养老护理员培训等。

（二）残疾人福利方面。支持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含直接服务人员能力培训）、困难残疾人公益性康复辅助器具配置服务；支持精神卫生社会福利机构、民政直属康复辅助器具机构设施设备购置。

（三）儿童福利方面。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支持“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支持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配置。

（四）社会公益方面。支持完善殡葬设施设备；支持开展一批面向老年人、残疾人、儿童和困难群众的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

项目。

提前下达资金已按照 2022 年资金支持方向安排使用的，或已下达至 2023 年“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地区的，可不作调整。

二、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继续对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等给予资金倾斜。资金使用应符合老年人福利、残疾人福利、儿童福利和社会公益四类项目要求，其中用于老年人福利的资金不低于 55%，由有关地市分解下达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等地区。

三、各地要根据《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54 号）、《彩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民政部、国家体育总局令 第 67 号）、《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财综〔2021〕18 号）和《江西省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赣财社〔2020〕19 号）等有关文件规定，加强对彩票公益金的使用管理，专款专用，规范管理。

四、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2）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特此通知。

- 附件： 1. 资金分配表
2. 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上饶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8月25日印发

资金分配表

金额单位：万元

地区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残疾人福利类项目	儿童福利类项目		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更新改造项目	社会工作和社会志愿服务项目	合计	其中：		备注
			孤儿助学	明天计划和儿童福利机构类				已下达资金	本次下达资金	
上饶市合计	334	77	69	38	54	53	625	594	31	
市本级（市民政局）		67		36			103	115	-12	市精神卫生福利中心67万元；明天计划项目36万元。
信州区			4			18	22	22		
广丰区	55		8				63	63		
广信区	105	10	6				121	111	10	
玉山县	50		14				64	64		
铅山县			3			10	13	3	10	
横峰县			3				3	3		
弋阳县	62		1				63	51	12	
万年县				2	54		56	70	-14	
余干县	62		14				76	76		
鄱阳县			2			10	12	2	10	
婺源县			8			15	23	8	15	
德兴市			6				6	6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118]民政部			
省级财政部门	江西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江西省民政厅	
市级财政部门	上饶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上饶市民政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		625	
	其中：中央财政补助		625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p>1. 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改造、防疫物资及消防设施器材等设施设备配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培育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发展，提高城乡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覆盖率等。</p> <p>2. 支持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困难残疾人公益性康复辅助器具配置服务，促进残疾人福利服务发展；支持精神卫生社会福利机构、民政直属康复辅助器具机构设施设备配置，提升机构服务水平。</p> <p>3. 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为年满18周岁考入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提供助学金，资助孤儿完成学业；支持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配置，提高机构服务能力；支持“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为手术适应症孤儿手术矫治和康复等提供资助，改善受助孤儿身体状况。</p> <p>4. 支持完善殡葬设施设备，提升殡葬服务能力；支持开展一批面向老年人、残疾人、儿童和困难群众的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项目，发挥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力量在改善保障民生、创新社会治理中的作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新增数量（个）	≥20个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孤儿人数（人）	≥69人
			“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资助孤儿人数（人）	≥24个
			火化炉更新改造数量（个）	≥1个
			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项目数量（个）	≥3个
质量指标	护理型床位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养老机构应急救援能力	明显提高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便利性和专业性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孤儿助学项目资助的孤儿满意度（%）	≥95%